

重庆云阳高阳光伏电站110千伏送出工程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一、环境保护设施设计、施工和验收过程简况

（一）设计过程简况

2024年10月23日，国网重庆市电力公司云阳供电分公司以渝电云发〔2024〕103号批复了重庆云阳高阳光伏电站110千伏送出工程的初步设计，该批复文件对工程规模、投资估算等均提出了相关要求。施工图阶段对上一阶段设计内容进行了进一步细化，对工组织及工艺流程提出了环境保护要求。

（二）施工过程简况

工程于2025年4月开工，2026年1月带电调试。本工程建设过程中同步落实了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批复文件中提出的其他各项环境保护对策措施。

（三）验收过程简况

2026年3月，线路进行带电运行期间，重庆宏伟环保工程有限公司开始开展本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并于3月编制完成了《重庆云阳高阳光伏电站110千伏送出工程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报告表》。

随后国网重庆市电力公司云阳供电分公司组织对工程环境保护设施进行自查自检，并明确本工程环境保护设施自检合格。

二、其他环保措施的实施情况

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批复提出的除环境保护设施外的其他环保措施均已在验收调查报告中进行了详细说明，参见报告“环境保护措施落实情况调查”部分。

三、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1、由于006号塔~045号塔与云阳汤溪光伏电站110kV送出工程（以下简称“汤溪送出工程”）同塔架设，汤溪送出工程后续施工需使用006号塔附近、012号塔附近、023号塔附近、032号塔附近、048号塔附近的5个牵张场以及相应的施工道路；后续恢复以及验收由汤溪送出工程负责。